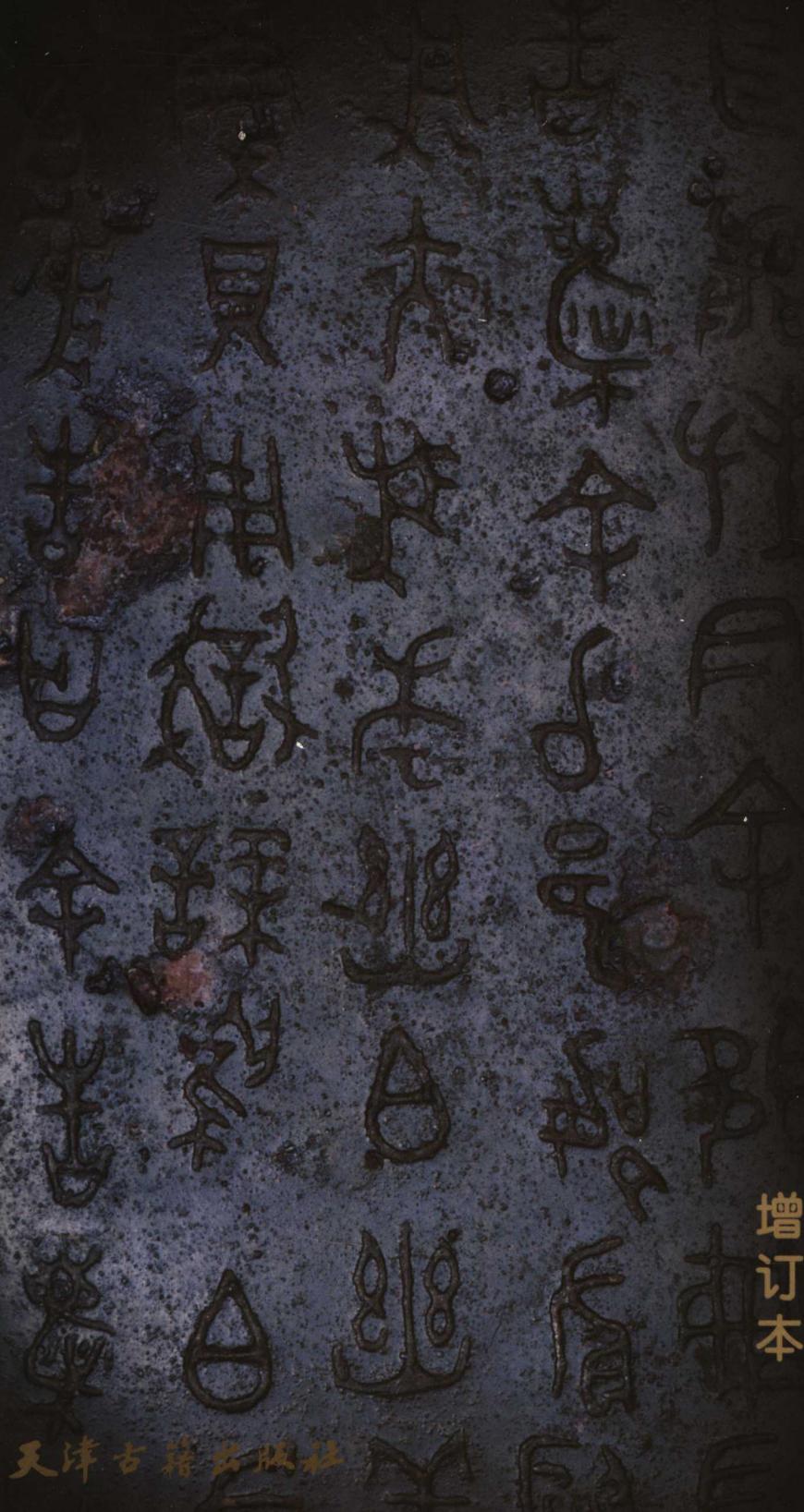


朱凤瀚著

# 商周国家族形态研究

增订本



---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商周家族形态研究 / 朱凤瀚著. — 2 版(增订本).  
天津: 天津古籍出版社, 2004.7

ISBN 7-80504-960-2

I. 商... II. 朱... III. 家族—研究—中国—商周  
时代 IV. K8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79744 号

---

### 商周家族形态研究(增订本)

朱凤瀚 / 著

出版人 / 刘文君

\*

天津古籍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西康路 35 号 邮编 300051)

北京雅昌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张 43.25 插页 7 字数 550000

2004 年 7 月第 2 版 200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 7-80504-960-2

定 价: 88.00 元

## 出 版 说 明

《商周家族形态研究》一书初版于1990年，系首部系统、深入论述中国上古家族形态的专著，十余年来备受学术界瞩目，为相当多的著述所引用，在1992年，曾荣获全国古籍优秀图书奖一等奖。唯本书出版有年，久已售罄，然求书者不绝，故我社与作者朱凤瀚先生商议，对原书重加厘定，勘正了一些讹误，所引金文资料多按《殷周金文集成》标注出处，且根据内容需要配了百余帧插图，是为“正编”。同时，又以“续编”形式增补了约8万字的内容，对近年来新发现的有关商周家族研究的考古与古文字资料做了若干专题研究。增订版亦由初版的32开本改为16开。

天津古籍出版社

2004年3月

## 初 版 序

社会中的家族组织是从事生产和其他各类社会活动的最基本的群体，因而家族便对社会经济、政治制度的发展，具有促进或制约的作用。历史上国家民族的盛衰与家族组织形态的善否，息息相关。古人有谓，“家齐而后国治”，又曰：“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这些话，今天看来仍是中肯的。所以，家族形态的研究是史学界重要的研究课题之一。但是，多年来这方面的著作不多见，尤其在先秦史研究中，全面系统的有关家族的论著，似乎还没有。朱凤瀚同志这部《商周家族形态研究》，就是试图填补这个空白而写作的。

研究商周的家族，谈何容易。这个时代残存于今的有限资料，久称“周诰殷盘，佶屈聱牙”，理解起来，已非易事。既然文献残缺不全，就必须依赖于出土的卜辞、金文，从中去耙梳整理，铢积寸累地汲取有关记载，以补文献之不足。做这步工作，非具有古文字学、训诂学和考古学的基本功不可。学习中国古史，没有坐冷板凳、练基本功的勇气，要想摸到门径，是困难的。近年来，青年学子思想活跃，对史学现代化，提出将自然科学的系统论、控制论、信息论等三论的方法，用以治史。这确是一种新的有意义的尝试。研究历史不能只满足于依靠继承下来的资本，永远沿用旧的研究方法。马克思主义思想方法是集人类先进思想之大成，历史科学只有形成开放体系，集各种学科之精华，才能有利于马克思主义思想方法的发展。所以，贬低和抹杀新方法尝试的重要性是愚蠢的，我当然绝无藐视新方法的任何意图。但是，我们也必须牢记，三论的分析方法，本身不是目的，只是对研究对象认识的手段。与其只搬弄新名词，写出满纸空论的文章，何如静下心来，踏踏实实地，从浩如烟海的载籍和广泛出土的文物器铭中，去搜集有关的史料，加以排比、分析，论证一些基本史实，对别人也许更有用些。

朱凤瀚多年来无意于赶时髦、凑热闹，而是埋头苦干，抱定他的专攻方向，和与之有关的边缘学科，刻苦钻研，锲而不舍，耕耘于学术的一隅。故能在他致力的某一历史范围内，打下深厚的根基。他这部《商周家族形态研究》就运用了现代人类学、民族

学、考古学以及甲骨、金文等多种学科交叉的综合研究方法，故能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突破旧说。他提出的一些论点或所做出的一些结论，一般的都不尚空谈，而是以大量史料为依据推出的。本书中新的创获举其荦荦大者，诸如：对商人家族组织的类型，“子”、“多子”、“子族”、“王族”的含义及其结构的研究，都较前人深入一步。在商周的家族结构上，作者提出商人以宗族为本，血缘关系还极为重视，当时仍营大面积血缘聚居的生活。因而，政治上表现为封闭式的；而西周虽然没有改变以宗族为单位的组织形式，但由于当时的历史条件，被征服的异族贵族在周族担任官吏，周人并与异族杂居，改变了过去那种大范围的血缘聚居。因而，政治上表现为开放式的。这样理解，就有助于将西周的社会组织、政治制度不同于商代的特点，进一步勾画清楚。关于西周家族形态，作者认为世官制不仅是世族的基础，而且制约世族组织的规模、居住形式，贵族的居址与其拥有的土田、采邑在空间上是相分隔的。又如说，到春秋时有卿族轮流执政的新政体等等。这些都是本书创造性的新成就。

总之，本书对商周家族形态及其演变系统做了深入研究，是史学界在此方面较早的一部专著，而且做出一定的发明、创新。它的问世，是应当受到欢迎的。当然，我们也应想到，学术研究无止境，一人之识虑难周。往往在作者看来，似乎是明确的结论，而在别人眼里也许是另外一回事。学术的发展，正有赖于这种不同意见之间的争鸣和切磋。本书出版之后，希望引起同行专家的批评，指正。作者可以借此获得自己的反馈信息，从而认真分析前说之失当处，再一次补充或修正自己的论点，使之更加完善，以期成为足以传诸不朽的学术著作。王国维曾有句谓：“人生过后唯存悔，知识增时转益疑。”我觉得古今学者都有这种体会和风度。希望作者以此心理，在学然后知不足的学术研究的大道上，继续乘胜前进。

王玉哲

1989年10月24日  
于南开大学学不厌斋

# 目 录

## 绪 论

- 1 一 研究商周家族形态的意义
- 3 二 旧有研究成果述略与本书要旨
- 7 三 几个有关词语的说明
  - 7 (一) 家族
  - 10 (二) 宗族
  - 12 (三) 姓、氏

## 第一章 商代家族形态

### 第一节 甲骨刻辞与铜器铭文中所见商人“族”组织类型

- 28 一 甲骨刻辞中商人族氏名号的确认及其相关问题
- 39 二 “子某”、“多子”与“子族”
- 61 三 “多子”以外的商人贵族与其族属
- 69 四 王族
- 75 五 异姓亲族与其他性质不能确指的商人家族
- 78 六 关于商人家族组织类型的综述

### 第二节 商人家族的亲属组织结构

- 87 一 典籍所见商人家族组织结构
- 89 二 商与周初金文中的复合氏名与商人家族结构
- 99 三 商人墓地制度所反映的家族组织结构
  - 99 (一) 墓地制度与亲属组织结构
  - 102 (二) 殷墟西区商墓的“群”、“组”分划与其反映的家族结构
  - 110 (三) 殷墟西区墓葬的分类与“群”以上墓群的存在
  - 112 (四) 后冈殷代墓地所见商人家族组织结构
- 116 四 关于商人家族组织结构的综述

### 第三节 商人家族成员的等级结构

121	一 商人宗族成员的等级分划
122	二 贵族诸阶层的状况
125	三 平民诸阶层的状况
133	四 商人宗族内部等级结构的特点
133	五 关于人殉和家族内的奴隶制
138	<b>第四节 商人宗族内部的政治、经济形态</b>
138	一 几种“非王卜辞”的时代、性质及相关问题
149	二 商人宗族内部的政治形态
149	(一) 宗族政治区域
156	(二) 宗族宗教活动
161	(三) 宗族武装与其活动
163	(四) 宗族长的政治地位
165	三 商人宗族内部的经济形态
166	(一) 农事
169	(二) 畜牧与田猎
172	(三) 征取与贡纳
178	<b>第五节 商人诸宗族与商王朝的关系</b>
178	一 商人诸宗族与王室祭祀
183	二 商人诸宗族与商王朝间的军事关系
196	三 商人诸宗族对王朝所承担的经济义务
196	(一) 诸宗族对王朝所担负的农业劳役及其他劳役
201	(二) 商王朝对诸宗族的物品征取与诸宗族的贡纳
210	<b>第六节 小结</b>
227	<b>第二章 西周家族形态</b>
229	<b>第一节 关于周民族的形成</b>
238	<b>第二节 西周封建对旧有社会组织结构的改造与西周家族基本类型的形成</b>
238	一 西周封建所造就之周人贵族家族与土著附庸之族
238	(一) 封建之本义
239	(二) 封土内周人贵族家族之形成
243	(三) 封土内土著附庸之族的形成
252	(四) 曲阜鲁故城西周墓地所见周人家族与土著家族之等级差别
259	二 殷遗民诸宗族在新形势下的存立

259	(一) 商人共同体在殷代晚期的瓦解
261	(二) 西周封建政治下殷遗民诸宗族之五种境况
291	<b>第三节 西周贵族家族的规模与组织结构</b>
292	一 “朋友”考
297	二 西周贵族家族内部的组织结构
301	三 贵族家族的居住形式
304	四 西周墓地所见贵族家族之组织形态
309	<b>第四节 西周贵族家族内部的政治、经济形态</b>
309	一 西周贵族家族内部的政治形态
309	(一) 贵族家族内部亲属等级关系的政治化
314	(二) 家臣制度的出现
321	(三) 贵族家族政治形态的特点
322	二 西周贵族家族内部的经济形态
322	(一) 土地占有形式
323	(二) 农业生产的形式与性质
326	(三) 贵族家族内的手工业生产
328	(四) 贵族家族成员间的经济关系
330	三 西周王族的规模与其政治、经济形态
330	(一) 两种层次的王族
331	(二) 王家
338	<b>第五节 周原考古发现所见西周世族制度与贵族家族之聚落形态</b>
338	一 从周原出土青铜器铭文看西周贵族家族之发展与世族制度
375	二 周原青铜器窖藏与其他西周文化遗存所见西周贵族家族聚居形态及相关问题
390	<b>第六节 西周贵族家族的政治功能</b>
390	一 世族世官制对西周王朝政治统治的作用
396	二 贵族家族武装对西周王朝所担负之军事义务
406	<b>第七节 西周中、晚期贵族家族私家势力的发展与周王朝的衰败</b>
412	<b>第八节 西周庶民的家族形态</b>
413	一 西周庶民的经济地位与其阶级属性
415	二 西周庶民的生产组织形式与其家族形态
421	三 洋西张家坡西周墓地所见庶民家族形态

425	<b>第九节 小结</b>
431	<b>第三章 春秋家族形态</b>
433	<b>第一节 春秋公族形态</b>
433	一 公族的规模与组织结构
434	(一) 广义的公族
436	(二) 狹义的公族
441	(三) 公族的规模与组织结构
443	二 公族与公室
443	(一) “公室”的内涵
443	(二) 亲属组织意义上的公室之规模及其与公族的关系
445	(三) 公室的政治、经济共同体之含义
446	三 公族成员的经济与政治地位
448	四 狹义公族的政治作用
448	(一) 狹义公族初形的政治机能
450	(二) 狹义公族发展形态的政治作用
458	<b>第二节 春秋卿大夫家族的亲属组织结构与居住形式</b>
458	一 “卿”、“大夫” 及其家族之异同
459	二 卿大夫家族的亲属组织结构
459	(一) 室
464	(二) 家
467	(三) 宗
470	(四) “室”、“家”、“宗”的关系与卿大夫家族之构成
473	三 卿大夫家族的居住形式
473	(一) 同居规模
474	(二) 同宗族聚居
475	(三) 同宗族异居
479	<b>第三节 春秋时期卿大夫家族内部的政治、经济形态</b>
479	一 卿大夫家族内部的政治形态
479	(一) 传统宗法等级关系的延续与瓦解
482	(二) 旧有家臣制度的承继与变革
489	(三) 私家武装的扩充与西周以来政治等级隶属关系的破坏
491	二 卿大夫家族的经济形态

491	(一) 传统经济形态的保留
493	(二) 新型经济形态的出现
497	(三) 旧有财产占有制的进一步破坏
501	附 侯马盟书之內容与年代考略
512	<b>第四节 卿大夫家族与公室的关系及其在国家结构形式转变中的作用</b>
512	— 卿大夫家族与公室在政治上的矛盾关系
512	(一) 卿大夫家族与公室在政治上的相互依赖关系
515	(二) 卿大夫家族与公室间的相互控制与相互削弱
517	— 春秋晚期的卿大夫执政制——一种卿族轮流执政的独特政体
518	(一) 卿大夫执政制的形成
519	(二) 执政权的继承
523	(三) 执政者的权限与地位
525	(四) 卿大夫执政制的性质
527	(五) 卿大夫执政制的消亡与其历史作用
530	<b>第五节 春秋时期的士与庶民家族</b>
530	— 《仪礼·丧服》所见士上层家族形态
530	(一) 《仪礼·丧服》成书年代、背景及服丧者身份
532	(二) 《仪礼·丧服》所见士上层家族的规模与居住形式
534	(三) 《仪礼·丧服》所反映出来的士上层家族内部的亲属关系
539	— 春秋时士下层与庶民的家族形态
539	(一) 《国语·齐语》所见春秋齐国士下层与庶民的家族组织
542	(二) 《诗经》中所见其他列国士下层与庶民家族形态
544	(三) 春秋士下层与庶民家族形态形成原因的分析
547	<b>第六节 小结</b>
549	<b>结 语</b>
549	— 商至春秋家族形态之比较
552	— 两个相关问题
555	<b>续 编</b>
559	<b>第一章 战国家族形态初探</b>
561	<b>第一节 战国郡县制下的地域性行政组织与社会中下层家族之居住状态</b>
561	— 地域性行政组织系统内社会中下层家族之居住方式

565	二 乡里组织内非亲缘性社会关系的强化
567	<b>第二节 地域性行政组织内社会上层家族之居住方式</b>
568	<b>第三节 战国时期各阶层家族之规模、内部人际关系与社会功能</b>
568	一 官僚阶层之家族
569	二 旧贵族遗族之家族
570	三 士与其家族
571	四 农民家族
576	<b>第四节 小结</b>
583	<b>第二章 新刊考古与古文字资料研究</b>
583	一 安阳殷墟郭家庄商晚期墓地初识
583	(一) 郭家庄墓地各区墓葬分组
587	(二) 郭家庄北区址氏家族墓群分析
594	(三) 郭家庄墓地中、南区墓群分析
595	(四) 郭家庄墓地几个墓群内涵的比较
598	二 读安阳殷墟花园庄东出土的非王卜辞
598	(一) 花东 H3 卜辞之年代
598	(二) 关于花东 H3 卜辞与商王室的关系
602	(三) 花东 H3 卜辞与主要出于小屯 M 127 的乙种非王卜辞的关系
603	(四) 花东 H3 卜辞所属贵族家族之状况
613	三 读济南大辛庄龟腹甲刻辞
619	四 洛阳北窑西周墓地(1964—1966)探讨
619	(一) 北窑沟西墓地墓群与墓组的划分及其相互关系
626	(二) 北窑沟西墓地诸墓群、组间的关系与所反映的亲属组织结构
626	(三) 北窑墓地诸墓墓主人身份的探讨
631	(四) 北窑墓地所反映的西周高级贵族家族形态
633	五 洋西张家坡西周墓地(1983—1986)北区墓地探讨
634	(一) 张家坡西周墓地(1983—1986)北区南部墓地(井叔家族墓地)研究
654	(二) 张家坡西周墓地(1983—1986)北区北部墓地略析
659	六 眉县杨家村窖藏出土之遽器与其家族
659	(一) 杨家村遽器窖藏概况与遽之直系家族
662	(二) 关于“先高祖公叔”
663	(三) “亚祖懿仲”之“亚祖”的含义

664	(四) 关于遂之直系先祖是否另立分支族氏的问题
665	(五) 与遂及其直系先祖有关的青铜器铭文
667	(六) 遂之经历
669	(七) 遂器对了解西周世族与世官制度的几点启示
670	(八) 小结
673	附：引用甲骨文著录书籍简称
675	引用金文及青铜器图像著录书籍简称
676	<b>初版后记</b>
678	<b>增订版后记</b>

# 绪 论

## 一、研究商周家族形态的意义

家族研究始终是历史学、文化人类学与社会学的一个重要课题，这是由家族组织在人类社会中所占有的地位决定的。

人类自身需要繁衍，即进行“人类自身的生产”<sup>[1]</sup>，而组成一个社会的各个成员，其生命都是有限的，要使社会文化能传递并得到发展，亦要对子女进行抚养和教育<sup>[2]</sup>，这些，都必须通过一种特定的社会组织即家族来进行。

此外，在人类社会中，任何个人通常皆是在与他人相互联系中从事生产或其他社会活动的，即是说，是在群体中生活的，家族自然是人类最原始而又最普遍、最基本的一种社会群体。

家族这几方面的功能，即使在现代社会中亦没有消失，所以现代社会仍然将家族作为一项主要研究内容，以至形成所谓家族社会学<sup>[3]</sup>，而在古代社会中，由于生产力水平的相对低下，人类交往范围相对狭窄，不仅家族的上述功能表现得更为显著，而且家族组织作为社会的基础，对社会制度亦具有强烈的影响。正像恩格斯曾指出的“劳动愈不发展，劳动产品的数量，从而社会的财富愈受限制，社会制度就愈在较大程度上受血族关系的支配”<sup>[4]</sup>。恩格斯原意当然是指原始社会的情形而言，但在古代阶级社会中，生产力虽然有所发展可是并不很发达，血缘关系、家族组织对社会经济、政治制度仍有一定的制约作用也是不能否认的。所以，对于历史学家来说，如欲对古代社会的面貌及其发展演变情况获得真切的认识，都必须对当时的家族形态与功能给以充分的注意。

家族研究对中国历史研究来说，尤具有特殊之重要性，因中国家族组织始终对社会生活发生深刻影响，其时间之悠久、作用之深刻，皆是举世罕见的。甚至在近、现代中国社会，家族组织、家族主义及由其衍化出来的思想意识，仍有不可低估的作用。所以中国社会已被社会学家称为“家族社会”<sup>[5]</sup>。但当我们探寻此种社会发生之本源时，

即会发现其源头在商周时代。

商周时代（按：这里主要指商代至春秋时期这一历史阶段，下同）虽已进入阶级社会，即恩格斯所谓组成国家的社会<sup>[6]</sup>，代表少数贵族统治阶级利益的国家机器已建立，然而如我们在本书所要揭示的那样，社会的基层单位却并未立即转变为纯粹的地区性团体，而血缘性的家族组织仍长时期地作为社会的基层单位存在着。地区性组织虽在这种社会中缓慢地形成、发展，但直到春秋时期仍未能全部代替家族组织，这点显然与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所论的国家的基层单位已非血缘团体而是地区团体不尽相合，因此这也可以说是中国早期国家形态的特点。欲要说明为什么商周时期的国家可长期地保留着血缘性团体作为基层政治单位，则需要明确在商周社会内血缘团体的性质与形态特征，这点我们将通过对商周家族形态做全面考察去探讨。

在商周阶级社会内，社会成员的阶级分化亦造成了不同等级与不同功能的家族，统治阶级成员虽是以个人身份参与政治，但其地位及在政治上发挥的作用大小，皆主要取决于其所在的家族。贵族家族组织不仅直接支配着政治统治形式，而且家族结构及相应的家族制度本身亦与等级、阶级关系相适应。作为直接生产者的庶民阶级在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内（春秋以前）是生存于规模较大的家族共同体内。在这种社会内，个人的权利、义务、命运皆同自身所在的家族联系在一起，使“个人之人格，即隐没于全族之内”，而无独立的人权可言<sup>[7]</sup>，这种社会存在即成为当时浓厚的家族观念滋长的土壤。

上述商至春秋这一历史阶段内家族组织的存在与其功能，对于后世中国家族社会究竟发生了哪些影响呢？其一，这一阶段内贵族家族组织通常所采取的宗族形态，以父家长权为核心的宗族宗法关系、以维系家族组织与家族秩序为目的的祖先崇拜，几近于一种模式，长期保留于后世社会统治阶层的家族中；其二，这一阶段内，家族观念不仅影响了当时的政治思想与伦理思想的发展，而且成为后世传统的家族主义的思想根源，始终制约着中国社会思想文化的发展。由此可见，如果说要真正了解中国社会的特质，就要从根本上去研究商周时代的家族，似乎并不过分。

战国时期家族形态相对商至春秋发生了重要变化，伴随着的是血缘关系对社会政治、经济的影响急剧减弱，个人的人格被社会重视。但造成这种变化的诸种因素则是在此之前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渐形成的。由商至东周时期家族形态的变化可以从一个侧面了解商周社会形态的演进特点与规律。

综上所言，研究商周家族形态的意义，至少可以概括为以下三点：

1. 以此可明确中国家族社会的历史渊源。
2. 有助于说明中国早期阶级社会内国家形态的特点。

3. 可以从此侧面了解商周社会形态演进的特点与规律性。

## 二、旧有研究成果述略与本书要旨

对商周家族的研究，可追溯到汉代以来的经学研究，汉代经学大师郑玄为《诗经》、《周礼》、《礼记》、《仪礼》所做的笺注，唐代孔颖达、贾公彦为之所做的疏，西晋时杜预、三国时韦昭分别为《左传》、《国语》所做的注解，为我们今日理解古代典籍中所见商周家族亲属制度及与其有关的各种典章名物制度有重要参考价值。可以说，如果没有他们的辛勤劳动，我们既无法读懂古代典籍，更无法从中提取史学研究的素材。清代乾嘉学派的著名学者们虽仍是以研究经学为本，但他们对先秦两汉经典所做的大量注疏，相当一部分涉及先秦家族制度，多有高于汉唐经学家们的卓见，他们散见于诸种文集中的论文，更广泛涉及先秦姓氏、宗法、婚姻、亲属称谓、祭祀、宗庙、丧葬制度，显示出深厚的功力，由今日我们做研究时仍不能不翻检他们的著作，即可见他们的功绩之不可没。但是，汉至清代学者所共有的缺陷是，他们研究的资料主要限于先秦经典，相当一部分论著虽考证详密，却因为是就经解经，还只能认为是属于经学，而不是我们今天所讲的科学的史学。

“五四”以后，一方面由于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与近代人类学、考古学、社会学理论与研究方法的引入，另一方面由于新的考古资料（包括甲骨文等古文字资料）的发现，使我国学者研究古代家族的水平出现了一个飞跃，尤其在三四十年代达到高潮，其中涉及商周家族及其制度的专著多带有通论性质，如郭沫若的《中国古代社会研究》<sup>[8]</sup>、曾謇的《中国古代社会》（上）（《中国社会史丛书》之五）<sup>[9]</sup>、李宗侗的《中国古代社会新研》<sup>[10]</sup>等。前二者的共同特点是借鉴于西方人类学的研究成果，如摩尔根《古代社会》、恩格斯《家庭、私有制与国家的起源》，具体分析我国先秦典籍与甲骨、金文中的史料，力图阐明商周家族组织的发展阶段及婚姻制度等。而李宗侗的著作不仅大量地引用介绍了18、19世纪西方学者的民族学调查资料，作为研究我国先秦社会组织的借鉴，而且以古代希腊、罗马亲属组织与制度的史料与中国古代家族进行直接的比较研究，尤使习惯了传统研究方法的人们感到耳目一新，大有“柳暗花明又一村”的感觉，对我国古代史的研究从理论上走向近现代化有重要作用。

这一时期，还有一些著作对商周家族做了较详细的断代考证，或对某些家族制度从社会学角度做了专门的研究。具有代表性的著作如孙曜《春秋时代之世族》<sup>[11]</sup>，胡厚宣《殷代婚姻家族宗法生育制度考》（收入《甲骨学商史论丛》初集）<sup>[12]</sup>、陈顾远《中国古代婚

姻史》<sup>[13]</sup>、李安宅《仪礼与礼记之社会学的研究》<sup>[14]</sup>等，在史料的梳理、分析、归纳上都达到了相当的水平。

值得注意的是，在这一时期，除我国学者写出了一批有质量的著作外，国外也有一些学者开始致力于中国古代家族制度的研究，而尤以日本学者的成果引人注目。其中较多地涉及商周家族的专著有加藤常贤《支那古代家族制度研究》<sup>[15]</sup>、诸桥辙次《支那的家族制》<sup>[16]</sup>、清水盛光《支那家族的构造》<sup>[17]</sup>。诸桥氏的书偏重于婚姻、丧葬、祭祀、宗庙等制度的考证。其他两部著作则有相当的篇幅论及商周（主要是周代）家族的形体构造与其变化，而尤以对文献资料辨析之细致而见长，至今仍有参考价值。

建国以后，在80年代以前，国内学者有关商周家族的研究，成绩较突出的在于利用卜辞与考古资料对商代家族制度所进行的论述上，如陈梦家在《殷墟卜辞综述》中对卜辞所反映出来的亲属称谓、宗法与宗庙制度的论述<sup>[18]</sup>，丁山《甲骨文所见氏族及其制度》<sup>[19]</sup>，张政烺《古代中国的十进制氏族组织》<sup>[20]</sup>，李学勤《论殷代的亲族制度》<sup>[21]</sup>，林沄《从子卜辞看商代的家族形态》<sup>[22]</sup>等，是这方面的代表性著作。此外，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一九六九—一九七七年殷墟西区墓葬发掘报告》介绍了殷墟西区商人族葬地的重要资料，并在结语中对商人家族形态发表了有价值的见解<sup>[23]</sup>。至于周代家族的研究，相对来说论著较少，其中杨宽《试论西周春秋间的宗法制度和贵族组织》<sup>[24]</sup>、金景芳《论宗法制度》<sup>[25]</sup>等，有重要学术价值。

80年代以后，研究商周家族的论著显著地增多，内容涉及到了商周家族形态与家族制度的各个方面，除注意将人类学、民族学、社会学与史学研究相结合外，更多地注意到引用古文字资料与田野考古资料亦是其特点，因为这些著作在本书论述中将多次引用，即不在此赘述了。近年来史学界对商周家族研究的这股兴趣，似乎是与“文化大革命”时代以后，研究先秦史的学者们深切感到以往先秦史研究的范围偏于狭隘、手段比较单调有关，不少同志为改变这种状况所做的新的努力与尝试，入手之处恰恰较集中在商周家族这个研究项目上，正表明大家认识到这一项目于促进古史研究深入之重要性。

这里还应该提到的是，哈佛大学张光直教授在1962年以来所写的《商王庙号新考》等论文<sup>[26]</sup>，利用了现代社会人类学的知识，研究商王室的结构与亲属制度，对传统史料做了新的解释，引起了中外学界莫大的兴趣。尽管其结论可否成立仍在争论之中，但其所提出的问题与采用的研究方法是有启发作用的。此外，长期在台北中央研究院史语所工作的杨希枚先生自50年代始，在研究体质人类学与民族学的同时，即围绕先秦姓、氏问题撰写了一系列论文，如《姓字古义析证》<sup>[27]</sup>等，其特点是考证精密，并亦注意参考现代人类学与民族学研究成果，因而多有卓见。

上述中外学者对商周家族研究在学术上取得的成绩，因所涉及的问题是多方面的，很难一一做具体叙述，但要点似乎可以概括为：

1. 确认了商周时代的家族就其本质而言属于一种父权家族，并对其组织结构做了各种表述。
2. 对于商周时代的诸种家族制度的内涵，依据自己对史料的理解，做了不同的解释，有相当一些见解是有重要价值的。
3. 指出了商周时代血缘性家族组织作为社会单位在当时经济、政治、文化生活中所起的极为重要的作用。

这些学术成果，无疑地是我们今天对这个问题做进一步深入研究的基础。但是，过去的研究仍有某些薄弱点或不足之处，最主要者似在于：

1. 从总的看，横向的研究（即将商周时代或整个周代，作为一个完整的历史阶段，不再对史料的时代性做更细致的区分）较多，纵向的研究（即在断代研究基础上，注意史实纵向的联系）不够，因而对于家族组织形态及其制度在自商经西周至春秋、战国一千余年间的变与其规律描绘得尚不够清楚。而对历史事物的发展变化做出规律性的表述，实是史学研究的重要目的。
2. 断代研究尚不够专深，即不够细致、具体。在商周各个历史阶段中究竟家族组织的具体形态在不同阶级、不同阶层中有何差别？它们的功能如何？都研究得不够深入，有的问题还几乎是空白，因而亦就未能做出纵向的比较，并找出纵向的联系。造成以上薄弱点的原因，一方面是由于时代的局限，表现为研究者当时能够见到的史料的局限与其理论认识的局限；另一方面，也有研究方法与手段方面的问题。尽管部分学者已经注意采取以史学与其他相关学科交叉的方法说明商周家族的形态特征与发展阶段，但从总的研究状况看能够这样做者还是较少的。特别是田野考古学的成果未能充分利用，这与传统史学对考古学研究手段注意不够有关。随着近年来史学界对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理解的逐渐深入以及各种史学研究方法的引入，加之前所未见到的各种田野考古资料（包括出土的古文字资料）的公布，我们已有可能将对商周家族的研究做得更细致些，更深入些。

本书的主旨，即是希望能在以往诸家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为弥补上述研究工作中的薄弱点做进一步的努力。具体地说，是通过对典籍、古文字、田野考古资料的综合分析，依据现代人类学、民族学的理论，对商周社会中诸种类型的家族组织形态做断代的尽可能细致的考察，廓清其面貌，归纳其特征，并进而探求商周家族形态演化的进程及规律性。